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0】144号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银河”或“公司”，股票代码 300619.SZ）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发行 1.67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银河转债”或“本期债券”）。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定期跟踪信用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发布的《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司股东张启发先生、梁可先生、陆连锁先生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共同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终止协议》，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在此前后，三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未发生变化，分别为 19.39%、10.67%和 4.72%，张启发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梁可先生仍继续

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启发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依其股份持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张启发先生、梁可先生、陆连锁先生变更为张启发先生。

中证鹏元将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九日

